

共同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

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00

開會地點：共教會會議室

主持人：王主委正祥

出席者：韓委員欽銓，。鄭委員榮、晁委員瑞明、吳委員順良
程委員小芳、周委員永平、黃委員勝銘、林委員衢良
陳委員柄楠、呂委員惠娟、井委員泓瑩、張委員坤森
張委員漢良、吳委員桂陽

壹、宣佈開會

貳、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語文中心

案由：請審議 104 學年度新聘張藝鐘老師兼任助理教授案。

說明：1. 張藝鐘老師原為講師職級，改聘為助理教授。

2. 已通過中心教評會議。（如附件一）

決議：1. 經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2. 聘期自校教評通過校長核定後起聘。

第二案

提案單位：語文中心

案由：請審議語文中心新聘約聘講師案。

說明：1. 正取：王思涵，聘期自校教評通過校長核定後起聘。

備取 1：莊德榮

備取 2：黃意函

2. 已通過中心教評會議。（如附件一）

決議：1. 經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2. 聘期自校教評通過校長核定後起聘。

第三案

提案單位：語文中心

案由：請審議 104 學年度新聘何泰鈞老師兼任教師案。

說明：已通過中心教評會議。（如附件一）

決議：1. 經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2. 聘期自校教評通過校長核定後起聘。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